

# 6月沈阳新房价格环比上涨0.9%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董丽娜报道 来自国家统计局2020年6月份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统计数据显示,今年6月,沈阳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9%,同比上涨8.7%。

数据显示,6月份,沈阳144平方米以上新建商品住宅领涨市场,销售价格环比上涨1.5%,同比上涨10.7%。90平方米及以下新建商品住宅环比上涨0.7%,同比上涨7.8%;90平方米至144平方米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7%,同比上涨8.5%。

6月份,沈阳二手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9%,同比上涨10.4%。其中,90

平方米及以下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1.0%,同比上涨10.6%;90平方米至144平方米二手住宅环比上涨0.5%,同比上涨10.0%;144平方米以上二手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4%,同比上涨10.0%。

从全省的情况来看6月份,大连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9%,同比上涨5.0%;二手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7%,同比上涨4.1%。丹东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下降0.2%,同比上涨6.0%;二手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2%,同比上涨6.1%。锦州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6%,同比上涨8.7%;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2%,同比上涨1.5%。

相关新闻

## 6月份全国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微涨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董丽娜报道 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首席统计师孔鹏解读2020年6月份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统计数据时表示,面对复工复产复业复市继续推进,住房需求持续释放,70个大中城市房地产市场运行总体平稳,价格微涨。

从环比来看,6月份,4个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6%,涨幅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

其中,北京、上海、广州和深圳分别上涨0.4%、0.5%、0.6%和0.8%。二

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1.0%,涨幅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其中,北京、上海、广州和深圳分别上涨0.7%、0.4%、0.8%和1.9%。31个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分别上涨0.9%和0.5%,涨幅比上月分别扩大0.3和0.1个百分点。35个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分别上涨0.8%和0.5%,涨幅比上月分别扩大0.1和0.2个百分点。

从同比来看,6月份,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

格同比分别上涨3.3%和5.2%,涨幅比上月分别扩大0.4和1.1个百分点。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同比上涨5.3%,涨幅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上涨2.0%,涨幅与上月相同,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均连续14个月相同或回落。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分别上涨4.6%和2.0%,涨幅比上月分别回落0.2和0.1个百分点,均连续15个月相同或回落。

# 上半年辽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651元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董丽娜报道 来自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上

半年,辽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651元,较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

入(15666元)多985元。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050,农村居民

人均可支配收入9908元。上半年,辽宁居民人均消费支出9624

元,其中,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1688元,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5529元。

## 砂阳路道路施工 六条公交临时调整线路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张阿春报道 7月22日21时起,砂阳路将进行道路改造施工,砂阳路南京街至宁波路段施工路段将单向封闭,预计工期为40天,届时由西向东方向公交车无法正常运行。为保证市民出行,6条公交线路将临时调整,施工结束后立即返回原线路运行。

**166路** 阳光100至金杯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方向,由砂阳路经南京街、南八马路、和平大街至文体路回原线,临时取消省妇婴医院、市第六医院南等2个站位,临时增设省妇婴医院(位于南京街)、市第六医院等2个站位;金杯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至阳光100方向不变。

**247路** 玉屏路砂川街至家乐福北站店方向,由砂阳路经南京街、南八马路至和平大街回原线,临时取消省妇婴医院、市第六医院南、市第六医院等3个站位,临时增设省妇婴医

院(位于南京街)、砂山公园东、南京街南十马路、南八马路海口街等4个站位;家乐福北站店至玉屏路砂川街方向不变。

**256路** 砂山街玉屏一路至辽美印刷厂方向,由砂阳路经南京街至南八马路回原线,临时取消省妇婴医院、市第六医院南、市第六医院等3个站位,临时增设省妇婴医院(位于南京街)、砂山公园东、南京街南十马路、南八马路海口街等4个站位;辽美印刷厂至砂山街玉屏一路方向不变。

**258路** 艳粉新村至洮昌小区方向,由砂阳路经南京街、南八马路至宁波路回原线,临时取消省妇婴医院、市第六医院南、南湖公园西门等3个站位,临时增设省妇婴医院(位于南京街)、砂山公园东、南京街南十马路、南八马路海口街、南湖公园西门(位于南八马路)

等5个站位;洮昌小区至艳粉新村方向不变。

**269路** 于洪新城管委会至沈阳北站方向,由砂阳路经南京街、南八马路至宁波路回原线,临时取消省妇婴医院、市第六医院南、南湖公园西门等3个站位,临时增设省妇婴医院(位于南京街)、砂山公园东、南京街南十马路、南八马路海口街、南湖公园西门(位于南八马路)等5个站位;沈阳北站至于洪新城管委会方向不变。

**287路** 长白中路长白二街至龙之梦亚太城方向,由南京街经南八马路至中兴街回原线,临时取消省妇婴医院、市第六医院南等2个站位,临时增设省妇婴医院(位于南京街)、砂山公园东、南京街南十马路、南八马路海口街等4个站位;龙之梦亚太城至长白中路长白二街方向不变。

## 同比增长29.77% 辽上半年快递量约4.62亿件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王月宏报道 上半年,辽宁省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不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累计完成91.06亿元,同比增长16.84%;业务总量累计完成120.75亿元,同比增长31.89%。

记者从辽宁省邮政管理局获悉,上半年,全省邮政服务业务总量累计完成34.76亿元,同比增长27.63%;邮政寄递服务业务量累计完成33170.85万件,同比增长7.08%;邮政寄递服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4.31亿元,同比增长9.09%。

6月份,全省邮政服务业务总量完成5.55亿元,同比增长24.28%;邮政寄递服务业务量完成5485.47万件,同比增长10.46%;邮政寄递服务业务收入完成0.63亿元,同比增长11.33%。

上半年,全省邮政函件业务累计完成960.01万件,同比下降56.07%;包裹业务累计完成21.60万件,同比下降11.98%;报纸业务累计完成24081.30万份,同比下降0.78%;杂志业务累计完成1461.91万份,同比增

长2.74%;汇兑业务累计完成23.47万笔,同比下降30.83%。

上半年,全省快递服务企业业务量累计完成46155.83万件,同比增长29.77%;业务收入累计完成59.35亿元,同比增长22.72%。其中,同城业务量累计完成11857.36万件,同比增长15.28%;异地业务量累计完成33990.00万件,同比增长35.63%;国际及港澳台业务量累计完成308.46万件,同比增长39.61%。

6月份,全省快递服务企业业务量完成9662.74万件,同比增长42.19%;业务收入完成12.47亿元,同比增长29.06%。

上半年,同城、异地、国际及港澳台快递业务量分别占全部快递业务量的25.69%、73.64%和0.67%;业务收入分别占全部快递收入的18.01%、48.63%和6.3%。与去年同期相比,同城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下降3.23个百分点,异地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上升3.18个百分点,国际及港澳台业务量的比重上升0.05个百分点。

## 辽宁将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执行期限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胡婷婷报道 为进一步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应对风险、渡过难关,减轻企业和低收入参保人员今年的缴费负担,辽宁省人社厅等部门印发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执行期限实施办法的通知。

对中小微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以下简称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免征的政策,延长执行到2020年12月底。

(不含机关事业单位,下同)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减半征收的政策,延长执行到2020年6月底。

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的企业,可继续缓缴社会保险费至2020年12月底,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2020年7月-12月社会保险个人缴费基数下限继续执行2019社保年度(2019年7月-2020年6月)个人缴费基数下限标准,个人缴费基数上限按规定正常调整。

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单位方式参加三项社会保险的,继续参照企业办法享受单位缴费减免和缓缴政策。

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工商户和各类灵活就业人员,2020年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确有困难的,可自愿暂缓缴费。2021年可继续缴费,缴费年限累计计算;对2020年未缴费月份,可于2021年底前进行补缴,缴费基数在2021年当地个人缴费基数上下限范围内选择。

## 凭身份证件可办理企业养老保险各项业务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胡婷婷报道 近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了《辽宁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对参保登记、个人账户管理、转移接续、待遇支付等各项规程进行了明确。

经办业务按不同业务类型存在的风险程度,设置免审或复审经办权限。对外业务受理时应履行有关事项告知义务。本规程涉及需要经办服务对象提供的证明材料,凡能通过政府部门间共享数据获取的,或能通过以信用为基础的书面告知承诺替代的,不再要求经办服

务对象提供。

参保单位经办人和参保人员可凭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信息化方式,通过网上服务平台、经办窗口办理业务。本规程所称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社保卡、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居留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外国人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参保单位和参保人员可以在全省任一社保经办机构服务网点和网上服务平台查询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待遇领取等信息,打印权益记录、参保或未参保证明、领取或未领取养老金证明等。